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XCELLENCE COMMERCIAL PROPERTY
& FACILITIES MANAGEMENT GROUP LIMITED**

卓越商企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989)

延遲寄發通函

茲提述卓越商企服務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1月3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出售深圳市卓投小額貸款有限責任公司全部股權(「該公告」)。除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一份載有(其中包括)(i)出售事項詳情；(ii)獨立董事委員會就出售事項致獨立股東之建議；(iii)嘉林資本就出售事項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之意見函件；及(iv)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代表委任表格之通函(「通函」)，預期將於2021年12月3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由於需要更多時間落實若干資料以供載入通函，本公司預期通函的寄發日期將延遲至2022年1月4日或之前。

承董事會命
卓越商企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曉平

香港，2021年12月3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李曉平先生及郭瑩女士；非執行董事為王斗先生及王銀虎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明祥先生、甘志成先生及劉曉蘭女士。